

# 114年度第2次核能電廠除役管制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年11月19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核安會二樓會議室

**參、主席：**趙副組長衛武

**紀錄：**蔡易庭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後附名單

**伍、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

(台電公司說明函復辦理情形：略)

## 一、113年第2次會議-議題2(11311A0200)：

核電廠除役期間用過燃料池之安全管理

(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1)請台電公司於7月底前陳報核二廠除役期間之 NUREG-1738 IDCs 與 SDAs 比對說明時，除增加核二廠除役過渡階段後期之比對說明外，另請將護箱裝載池復原期間，上燃料池存有用過核燃料且往爐穴方向閘門開啟之組態納入評估。

(2)本項繼續追蹤。

(二)討論

核安會說明：

本會於114年10月22日函復同意台電公司所提「核二廠除役期間之 NUREG-1738 IDCs 與 SDAs 比對說明(R1版)」。

(三)本次決議事項：

本項結案。

## 二、113年第2次會議-議題3(11311A0300)：

核三廠取得除役許可時程(含環評進度)說明。

(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本項繼續追蹤辦理進度。

(二)討論

核安會說明：

核三廠2號低貯庫區位變更對除役計畫之影響，核安會預計時程為明年1月完成審查。請台電公司說明併行辦理環評報告送環境部之預估時程規劃。

台電公司說明：

環評報告修訂內容仍於台電公司內部審查程序中，並同步檢視除役計畫修訂審查案之影響，台電公司將於環評報告修訂完成後，再送經濟部轉環境部審查。

(三)本次決議事項：

請台電公司積極辦理環評報告修訂與送審相關事宜，本項繼續追蹤辦理進度。

### 三、114年第1次會議-議題2(11405A0200)：

核一廠1、2號機反應爐燃料全數移出後，反應爐及相關系統設備構型組態與維護規劃。

(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 (1)本議題列入除役管制作業溝通會議討論。
- (2)本項繼續追蹤。

(二)討論

核安會說明：

- 1.請台電公司說明核一廠1號機於爐心燃料清空後隔離邊界於除役過渡階段後期維護管理方案送會核備前之維護作業規劃。
- 2.當核一廠兩部機爐心燃料移出後，除依核定之除役期間安全分析報告(DSAR)及除役期間技術規範(DTS)外，進入除役過渡階段後期之維護作法，將與台電公司於除役管制作業溝通會議中再討論，取得管制共識。

台電公司說明：

- 1.核一廠1號機現階段之維護作業仍依核一廠除役過渡階段前期維護管理方案架構，並依架構下之相關維護檢測程序書執行。
- 2.台電公司依安全分析報告及運轉技術規範之系統設備範圍，並由系統評估再分類及過渡(SERT)管制程序，評估各系統留/停用及邊界。

(三)本次決議事項：

- (1)本議題將於除役管制作業溝通會議中討論。
- (2)本項繼續追蹤。

#### 四、114年第1次會議-議題3(11405A0300)：

核電廠除役期間動火作業安全之管控機制

##### (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 (1)請台電公司檢視並比較三座核電廠的動火作業安全管控程序，分析各廠之優良作法，作為精進動火作業安全管控程序的依據，並據此修訂相關作業程序。
- (2)本項繼續追蹤。

##### (二)討論

核安會說明與提問：

- 1.在美國除役中核電廠火災事件案例中，肇因包括火源35呎範圍內有可燃物且未進行防護，提醒台電公司動火作業前附近可燃物檢點及防護，以及動火作業後停留監看須落實執行。
- 2.請台電公司說明近期核電廠動火作業之安全小組品保稽查情形及發現。
- 3.核安會於視察中會定期查證各核電廠動火作業安全管控及品保稽核之執行情形。

台電公司說明：

核電廠動火作業安全管控除簡報中申請、風險評估、監火、作業收尾四階段之檢核機制外，亦安排主管走動管理，相關缺失列入改正行動方案系統(CAP)，改善情形納入會議追蹤討論，以及今年度動火作業安全管控機制納入各核電廠全迴路演練。以核一廠之自稽核機制為例，另安排每週兩位經理巡視工安及動火安全之現場執行情形，工安組消防班亦有安排巡視。

##### (三)本次決議事項：

本項結案。

### 陸、本次會議新增議題

#### 一、核一廠廢棄物離廠作業規劃

(台電公司簡報：略)

##### (一)討論

核安會說明與提問：

1. 請台電公司視實務需求，考量提報修訂「核電廠廢棄物離廠偵測作業計畫」中，廢棄物離廠偵測前廢棄物初始評估與分級結果清單之報會時間。
2. 針對簡報第2頁，以溝通共識敘述不適切，請修訂為依核備之核電廠廢棄物離廠偵測作業計畫辦理。
3. 依核電廠廢棄物離廠偵測作業計畫執行之欲解除管制離廠廢棄物，若有涉及拆除作業計畫，請於文件中清楚標示物件來源，俾利本會審查作業分工。

台電公司說明：

1. 廢棄物離廠偵測前廢棄物初始評估與分級結果清單之報會時間，台電公司實務上已考量送會審查所需時程，提前送審因應。
2. 不論是否涉及除役拆除作業，除役中核電廠之欲解除管制離廠廢棄物均會依核備之核電廠廢棄物離廠偵測作業計畫執行；若欲解除管制離廠之廢棄物涉及拆除作業計畫，台電公司將會於報會文件加註所屬拆除作業計畫。

(二) 本次決議事項：

- (1) 依核電廠廢棄物離廠偵測作業計畫執行之欲解除管制離廠廢棄物，若有涉及拆除作業計畫，請台電公司於文件中清楚標示其拆除作業計畫。
- (2) 請台電公司於會議紀錄收到後1週內提出簡報修訂，依核備之核電廠廢棄物離廠偵測作業計畫辦理，並於近期規劃離廠量測清單標示是否有涉及拆除作業計畫。

## 二、核二廠1、2號機用過燃料移出爐心作業時程規劃說明

(台電公司簡報：略)

(一) 討論

核安會說明與提問：

簡報提及「欲裝填於乾貯桶之燃料皆事先貯存於下燃料池，待下燃料池有空格時，再陸續將上燃料池、爐心之燃料下傳至下燃料池」，請具體說明乾貯熱測試所規劃裝填燃料之來源與貯存現況。

台電公司說明：

規劃於乾式貯存設施熱測試裝填之燃料，是來自第1至4個燃料週期退出之用過核燃料，這些燃料已完成完整性檢測。第一組乾貯桶熱測試

作業會裝填位於下燃料池的87束用過核燃料，後續再將上燃料池的用過核燃料傳送至下燃料池。

(二)本次決議事項：

本項結案。

柒、散會(上午 10時 40 分)。

## 「114年度第2次核能電廠除役管制會議」出席名單（敬銜略）

核安會：

趙衛武、朱亦丹、黃議輝、洪進達、周宗源、吳宗翰、曹松楠、臧逸群  
廖柏名、郭獻棠、陳彥甫、楊貿元、陳貞仔、蔡易庭

台電公司：

康哲誠、李舜祺、賴建裕  
邱鴻杰、葉久萱、張詠涵、張睿恩  
黃政勳  
劉興漢、張世勳、林銘哲、呂世紀、朱偉朋  
蔡慶宏、王健富